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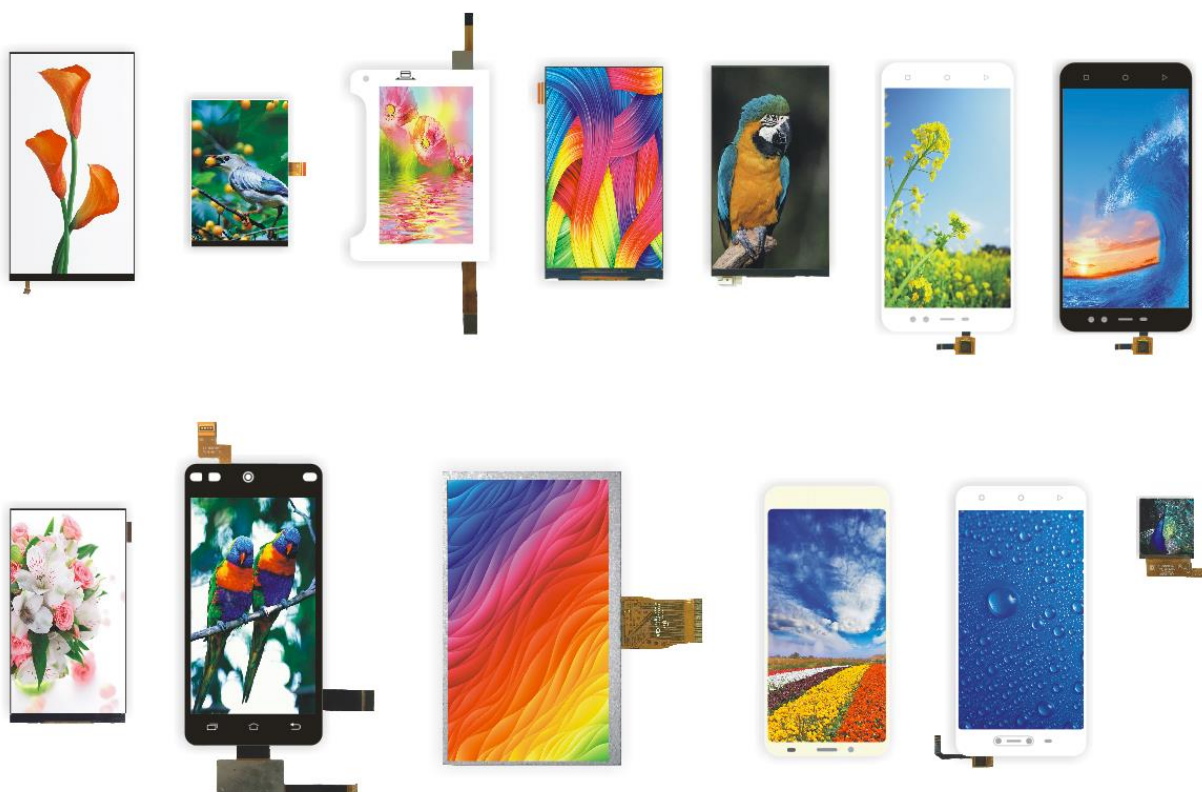


科莱电子

NEEQ : 870528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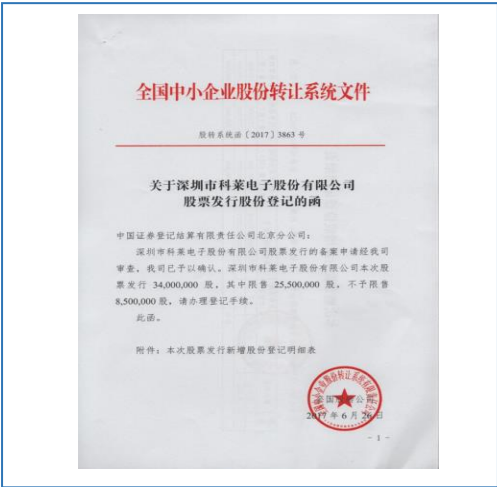
Shenzhen kelai electronics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 7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 3,400 万股正式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7 年公司取得专利授权 2 项，规划专利 10 余项。



2017 年 10 月，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我公司,科莱股份,科莱电子	指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科莱有限	指	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的前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董事会, 监事会, 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瀚宇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TFT-LCD	指	薄膜场效应晶体管显示技术,通过有源开关的方式来实现对各个像素的独立精确控制,与 TN,HTN,STN 等无源驱动液晶显示相对比,TFT-LCD 可以实现更精细的显示效果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又称为有机电激光显示(OrganicLight-EmittingDiode),由美籍华裔教授邓青云在实验室中发现。OLED 显示技术具有自发光特性,采用非常薄的有机材料涂层和玻璃基板,当有电流通过时,这些有机材料就会发光,而且 OLED 显示屏可视角度大,并且能够节省电能
ON-CELL	指	将触摸屏面板功能嵌入到液晶像素中的方法,即在显示屏内部嵌入触摸传感器功能,触控模组与显示模组的主要技术之一
IN-CELL	指	一种触摸屏的技术实现形式,将指触摸屏面板功能嵌入到液晶像素中的方法
LCM	指	液晶显示模组(LCM:LCDModule),指将液晶显示器件、连接件、控制与驱动等外围电路、电路板、背光源、结构件等装配在一起的组件,是液晶显示屏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炳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奇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奇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股东谢炳崇直接持有公司 54.34%股份。合一同创直接持有公司 4.13%股份，谢炳崇担任合一同创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并持有其 45.00%出资额。实际运营中,谢炳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实施控制，故谢炳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起现代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2、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一直专注于液晶显示模组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2017 年液晶显示模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84.35%。报告期内，受益于下游手机行业快速发展，公司主营产品供不应求，获得国内众多主流手机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认证。但是，公司所在的液晶显示行业，其产品的工业品属性导致了行业的增长主要取决于下游消费类电子行业的增长。如下游产品市场增长趋势放缓，或产销状况及市场热点变化，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需求下滑，则公司产品单一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 2017 年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0.84%，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业务具有较强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如果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业务变化或者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的订单大幅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因此，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4、人才流失风险	技术经验的积累、成熟操作工人的培养是液晶显示模组制造企业培育核心竞争力的工作重点。液晶显示模组制造产业具有“工序复杂、精细度高”等特点，要求操作人员具有较高的工艺技，能水平，才能胜任特定岗位工作。培养一名具有熟练操作技术的工人需要较长的周期和较高的成本，因此，具有多年行业研发、生产经验的技术人员是行业人才竞争的焦点。但在激烈的人才竞争环境下，一旦技术人员流失，将导致培训成本上升、技术资料外泄等风险，势必会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5、产品价格水平下降风险	公司产品最终应用于移动智能终端，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具有产品更新升级快、成熟产品价格下降快的双重特点。随着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价格下降，客户会将降价影响逐级向产业链上游传递。如科莱电子不能在技术研发创新、产品更新换代方面持续保持进步以保证主要产品的价格不出现大幅下降，并超过了公司的成本管控能力，则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6、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1,645,906.55元，较上年增加10,823,752.57元，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加较大。虽然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应收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大，但不排除应收款项存在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存在应收款项不能收回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kelai electronics co.,ltd (KLDZ)
证券简称	科莱电子
证券代码	870528
法定代表人	谢炳崇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龙田社区莹展工业区 B5A 栋 301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艳菲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89999034
传真	0755-89999555
电子邮箱	chenyanfei@kelaisz.com
公司网址	http://www.kelaisz.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龙田社区莹展工业区 B5A 栋 301(518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档案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 年 4 月 13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1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6 电子器件制造-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液晶显示模组的设计, 开发, 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谢炳崇
实际控制人	谢炳崇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65936011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龙田社区莹展工业区 B5A 栋 301	否
注册资本	50,00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兴、刘国平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5 楼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及其过渡期有关事项的问答，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由协议转让自动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9,462,809.76	156,283,316.43	27.63%
毛利率%	10.79%	12.3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7,055.35	8,761,712.28	-9.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11,739.87	7,712,856.85	-2.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73%	45.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85%	40.11%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56	-62.5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8,881,648.29	61,958,045.24	75.73%
负债总计	42,981,477.96	38,014,930.26	13.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900,170.33	23,943,114.98	175.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2	1.50	-12.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48%	61.3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3.32	1.46	-
利息保障倍数	7.19	38.96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3,702.05	1,081,573.12	-3,767.22%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00	74.21	-
存货周转率	5.71	5.5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5.73%	29.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63%	101.98%	—
净利润增长率%	-9.18%	828.0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0	16,000,000	212.5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24,056.21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6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23,900.56
所得税影响数	78,585.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5,315.48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支出	103,414.15	3,802.15		
资产处置收益	0	-99,612.0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研发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种型号的中小尺寸液晶显示模组。公司客户主要系手机或手机屏配件生产厂商。面对国内、国外竞争对手，公司持续保持创新、加大研发投入和设备投入，保持公司在技术上的领先水平。

1、销售模式

由于液晶显示模组的生产加工为非标准化生产，液晶显示模组的设计与生产需要公司与客户密切配合，因此公司销售模式主要采用“订单式”直销的销售模式。“订单式”直销销售模式下，客户开发主要通过市场开拓和老客户推荐介绍相结合，营销人员在拜访客户过程中签订合作框架合同，客户确认试产样品满足要求后，按计划多批次直接向公司发送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后直接将产品交付客户。

2、研发模式

公司科研团队以非专利技术研发为主，自建专业化的研发、测试基地，拥有健全的研发设施，各类研发、生产、测试设备装备齐全。公司对系统流程、生产技术、工序工艺、项目规划和内部管理等多方面进行多层次技术创新。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公司充分利用多项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直接促进了生产效率与产品品质的提升。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生产产品主要为批量式生产。由于公司产品更新快且需求量大，及时交货较为重要。为确保及时交货，公司各部门通过信息管理系统密切协作：营销中心与客户初步协商具体订单；研发部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开发产品样品；在客户正式下单后，公司计划采购部迅速根据订单核算原材料需求量并进行采购；物料备齐后，制造中心以及品质管理部及时按质按量完成产品生产。

4、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液晶面板、背光源、驱动 IC、FPC 等。公司对原材料采购实行分类管理的采购模式。公司原材料分为标准品原材料和非标准品原材料，其中标准品原材料主要有液晶面板以及驱动 IC，非标准品主要有背光源以及 FPC。公司对用量较大的标准品原材料（如液晶面板）采取大批量采购模式，根据价格预测、生产预测等多种因素决定采购批次与批量。公司对非标准产品采取订单式采购的采购模式。

公司初次选择供应商时，一般会对供应商进行现场审核，并将审核合格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每种生产物料不得少于 2 家备选供应商。由于公司生产经营较好，发展较快，供应商与公司合作关系渐趋稳定。这种良好的关系保证了公司采购渠道的稳定，确保重要原材料采购的及时、可靠。

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中，驱动 IC 主要供应商均源自境外，国内代理商均为供应链公司，公司通过供应链公司进行采购；液晶面板、背光源、FPC 等原材料则由境内供应商供货，公司自主完成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2017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9,462,809.7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63%，营业成本为 177,940,265.9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84%；净利润为 7,957,055.35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1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08,881,648.29 元，较期初增长 75.73%；资产负债率为 39.48%，较期初较大幅度下降。

2、2017 年度经营计划实施情况

2017 年，公司秉承“市场领先、技术支撑、规模效应”的经营策略，按照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不断提升管理机制，调整组织架构，吸收和培养高素质人才，优化和完善公司产品及解决方案，强化市场营销力度，加快市场拓展步伐，实现了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

(1) 内部管理：进一步强化公司治理结构建设，强化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建设。修订、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做好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确保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

(2) 业务发展：公司针对移动智能终端“轻、薄、多功能、低成本、高品质”的市场需求特点及行业逐步回暖后市场订单的需求，积极加强技术研发、产品创新、工艺改进、生产管理、成本控制与品质控制；同时积极加强与行业知名大客户的战略合作，优化客户结构、提升客户价值，并注重产业链的垂直整合。

(二) 行业情况

(1) 触控一体化技术系未来发展主要方向

目前触摸屏基本采用外挂式结构，手机触控显示模组由触控模组(含保护玻璃和 TP)和 TFT-LCM(显示模组)两个独立部分组成，手机生产商需要分别向触控模组厂商和 TFT-LCM 厂商采购，然后通过后端贴合工艺将两个器件整合。但是，这种相对独立的外挂式结构影响产品的厚度，不符合触控显示类产品日益轻薄化的发展趋势。触摸屏技术逐渐摆脱外挂式结构，向 In-cell 与 On-cell 内嵌技术发展，将触控模块嵌入显示模块内，使两个模块合为一体，而不再是两个相对独立的器件。随着触摸屏技术的提高和发展，液晶显示器正向着“显示屏+触摸屏”一体化的方向发展。

(2) 液晶显示器正向外形更加轻、薄，显示质量更高、显示介面更大、内容更丰富的方向发展

相比于充满个性化和创新性的市场需求，电子、电器产品长期处于“功能饥渴状态”，

即电子器件所提供的功能与用户所要求的水平相比，处于压倒性不足的状态。在液晶显示技术领域，消费者往往需要外形更加轻、薄，画面更大且更加清晰、显示资讯更加丰富的产品，液晶显示技术将沿着这一方向继续发展。单从显示介面来看，手机显示屏尺寸逐年增大。

目前随着面板技术的不断进步，手机尺寸提升已达极限，除了显示材料的升级以外，高屏占比（全面屏）脱颖而出。高屏占比从高像素和大视野两方面给予消费者更佳的视觉体验，全面屏手机成为智能手机市场的发展趋势。主流手机厂商三星、苹果、小米、华为、VIVO、OPPO 等都在自己旗舰版产品中应用了全面屏，未来全面屏将会成为智能手机市场主流，并向中低端手机进一步渗透，市场前景广大。为满足全面屏生产需要，异形切割能力将是全面屏模组厂需要具备的一项关键能力。

（3）移动通信技术的演进将带动智能手机迎来新一波“换机潮”

《中国制造 2025》提出全面突破 5G 技术；《“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 2020 年启动 5G 商用；2013 年，科技部、工信部和发改委成立“IMT-2020(5G)推进组”，协调推进 5G 研发。移动通信技术正朝着 5G 网络迈进，5G 通过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技术的融合，为用户提供超高清视频、社交网络等加强虚拟现实的业务体验，促进人类交互方式的再次升级。

5G 的应用要求包括一系列不同的频谱、技术和方法，以及全新的无线网络建设方法，同时带来对智能手机的全新要求，5G 手机将发生重大变化。首先，5G 采用的大规模 MIMO 技术，要求在手机中新增大量的天线，而由于金属对信号的屏蔽和干扰，手机后盖去金属化将成为大趋势；其次，5G 增加大量新的频段，手机的天线及射频前端器件的布置数量将迅猛增长；

最后，由于射频器件数量增多，手机中的被动元件（电阻、电感及电容）数量也会有 15% 的提升。随着未来 5G 网络的商用和 5G 手机的进一步渗透，智能手机将迎来新一波“换机潮”，而由于 5G 手机设计、制造难度大幅增加，采用的零组件更多，5G 手机的单价将有一定程度的增长，为手机产业链带来更多的利润。

（4）液晶显示器向节能、低耗方向发展

液晶显示器的显示质量越来越高、显示界面越来越大、内容越来越丰富，若不进行节能、低耗等新技术的开发和推广，则液晶显示器的应用能耗也会随之越来越高，这不符合低碳环保的社会理念和世界潮流。更重要的是，很多便携式电子产品如手机、平板电脑等的持续续航能力将大打折扣，不利于消费者的使用。因此，除了电池方面的改进外，液晶显示器行业也纷纷开展节能、低耗技术等举措，并取得了显著效果，节能、低耗已成为液晶显示器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227,041.52	2.05%	8,030,529.24	12.96%	-72.27%
应收账款	11,063,086.23	10.16%	780,807.90	1.26%	1316.88%
存货	39,406,818.00	36.19%	22,944,423.44	37.03%	71.7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5,532,491.65	5.08%	4,670,346.32	7.54%	18.46%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账款	45,152,373.18	41.47%	22,602,565.68	36.48%	99.77%
应付账款	19,107,641.38	17.55%	13,789,694.45	22.26%	38.56%
资产总计	108,881,648.29	-	61,958,045.24	-	75.7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本期期末货币资金与上年期末相比减少了 580.35 万元，变动比例为-72.27%。主要原因是：（1）2017 年在智能手机市场低迷的行情下，公司的营销政策作了部分调整，对部分合作客户的收款采用月结模式，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货币资金减少。（2）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本期期末预付 LCD 液晶面板和 IC 集成电路的款项增加导致期末货币资金减少。（3）本期公司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 3,400 万元以补充流动资金不足，本募集资金款项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收到。其中 2,399 万元于 2017 年 7 月 3 日用于归还公司欠款，1,000 万元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用于支付原材料货款，因此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3.32 万元。

2、应收账款

本期期末应收账款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1,028.23 万元，变动比例为 1,316.88%。主要原因是：2017 年度整体市场行情低迷，公司的营销政策相应作了部分调整，对部分优质客户如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回款采用月结方式，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本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164.59 万元，其中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11 月份、12 月份）为 1,058.88 万元，占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90.92%，该应收账款已于 2018 年 1 月份和 2 月份结清。

3、存货

本期期末存货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1,646.24 万元，变动比例为 71.75%。主要原因是：（1）为应对市场变化，公司在原材料市场变动处于低位时，购进 LCD 液晶面板和 IC 集成电路，其期末库存金额为 2,479.84 万元，占期末存货账面价值比例为 62.93%。（2）2017 年公司引入 TP 贴合生产线，相比上年增加了 TP 触摸屏原材料，期末库存金额为 230.89 万元，占期末存货账面价值比例为 5.86%。

4、预付账款

本期期末预付账款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2,254.98 万元，变动比例为 99.77%。主要原因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本期集中采购 LCD 液晶面板和 IC 集成电路需预付货款，其中主要是深圳市旗丰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3,065.14 万元，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11.07 万元。

5、应付账款

本期期末应付账款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531.79 万元，变动比例为 38.56%。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增加 4,317.95 万元，增长比例为 27.63%，相应的营业成本以及应付账款也相应增加。

6、总资产

本期期末总资产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4,692.36 万元，变动比例为 75.73%。主要原因是：（1）2017 年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3,4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本期期末应收账款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了 1,028.23 万元，变动比例为 1,316.88%。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9,462,809.76	—	156,283,316.43	—	27.63%
营业成本	177,940,265.92	89.21%	137,041,034.39	87.69%	29.84%
毛利率%	10.79%	—	12.31%	—	—
管理费用	9,611,283.87	4.82%	6,535,685.22	4.18%	47.06%
销售费用	2,041,600.51	1.02%	1,212,610.15	0.78%	68.36%
财务费用	1,266,282.21	0.63%	298,158.31	0.19%	324.70%
营业利润	7,534,838.28	3.78%	9,751,824.17	6.24%	-22.73%
营业外收入	500,010.15	0.25%	1,499,356.55	0.96%	-66.65%
营业外支出	165.8	0.00%	3,802.15	0.01%	-95.64%
净利润	7,957,055.35	3.99%	8,761,712.28	5.61%	-9.1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

本期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307.56 万元，增加比例为 47.06%。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开发新产品，费用化的研发支出较上年增加 380.27 万元。

2、销售费用

本期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82.90 万元，增加比例为 68.36%。主要原因是：（1）公司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在深圳市福田区租赁了一处场所作为业务部办公室，新增租赁费 46.81 万元。（2）为拓展市场，业务招待费和展会费分别增加了 13.60 万元和 6.03 万元。

4、财务费用

本期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96.81 万元，增加比例为 324.70%。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上半年向个人借款而形成的利息支出 96.81 万元。

5、营业外收入

本期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99.93 万元，减少比例为 66.65%。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6 年由于部分样品订单不执行，预收款按合同约定不予退还，导致计入营业外收入共计 149.94 万元，而本期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取得深圳市补贴“新三板挂牌”款项 50 万元。

6、营业外支出

本期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0.36 万元，减少比例为 95.6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6 年清理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0.3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8,239,154.84	128,320,037.84	31.11%
其他业务收入	31,223,654.92	27,963,278.59	11.66%
主营业务成本	149,156,608.03	110,906,466.94	34.49%
其他业务成本	28,783,657.89	26,134,567.45	10.14%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LCM（液晶显示模组）	168,239,154.84	84.35%	128,320,037.84	82.11%
原材料转销	24,092,537.67	12.08%	22,049,888.70	14.11%
受托加工	7,131,117.25	3.57%	5,913,389.89	3.78%
合计：	199,462,809.76	100.00%	156,283,316.43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依然是中小尺寸 LCM 液晶显示模组，各种类产品收入占比变动不大。本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了 3,991.91 万元，变动比例为 31.11%。主要原因是：（1）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品质管理，稳定市场需求，实现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2）增加 TP 全贴合生产线，丰富产品类型，增加营业收入。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南唯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519,009.56	12.29%	否
2	贵州弘鑫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1,961,538.46	11.01%	否
3	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8,776,304.59	9.41%	否
4	深圳市吉而泰电子有限公司	18,774,702.94	9.41%	否
5	江西凸凸科技有限公司	17,388,055.56	8.72%	否
合计		101,419,611.11	50.8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886,336.91	24.26%	否

2	深圳市旗丰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9,633,234.35	15.67%	否
3	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973,076.71	6.33%	否
4	深圳市凯瑞尔光电有限公司	10,743,481.88	5.68%	否
5	深圳市积加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8,706,640.68	4.60%	否
合计		106,942,770.53	56.5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3,702.05	1,081,573.12	-3,76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619.00	-5,161,049.49	6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833.33	12,000,000.00	195.9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减少了 4,074.53 万元，变动比例为-3,767.22%。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的原材料，如 LCD 液晶面板和 IC 集成电路大幅增加，导致购买商品的现金流比上年度增加 7,312.94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增加了 351.14 万元，变动比例为 68.0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购建的固定资产支出比上期减少了 351.8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增加了 2,350.98 万元，变动比例为 195.92%。主要原因是：（1）为满足经营活动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和扩大经营规模，本期发行股票 3,4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400 万元。（2）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向陈延寿、谢小央、陈丽丽分别借款 1,300 万元、1,000 万元和 250 万元。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实行之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24,056.21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0.00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99,612.00元。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公司按照规定，相应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企业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的责任。今后公司将继续诚信经营，依法纳税，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小尺寸 TFT-LCD 液晶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模组的应用领域众多,广泛应用于手机、电脑、电视、道路交通、交易证券、广告媒体等领域,已经成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公开市场显示数据,智能手机出货量仍能大幅增长,尤其是新兴市场国家(如非洲、印度)的需求增长较快。因此,液晶显示模组的前景被普遍看好。

1、市场占有及扩张:在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不断创新,保持公司在技术上的领先水平。公司密切关注客户需求,提供优质高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使公司的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不持续增长。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入开拓市场,多方位多渠道的宣传公司产品动态,积极争取优质的客户资源;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和服务能力,与客户深入沟通交流。

2、人才培养和激励:公司将利用自身良好的品牌优势和资本市场的平台优势,加大高端人才引入机制,吸引更多高层次管理人才加入公司,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3、充足的运营资金:2017 年 7 月公司完成定增,募集资金 34,000,000.00 元,用于改善现金流,确保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所需。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股东谢炳崇直接持有公司54.34%股份。合一同创直接持有公司4.13%股份,谢炳崇担任合一同创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并持有其45.00%出资额。实际运营中,谢炳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实施控制,故谢炳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起现代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2、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一直专注于液晶显示模组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2017年液晶显示模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168,239,154.84元,同期增长7.65%。报告期内,受益于下游手机行业快速发展,公司主营产品供不应求,获得国内众多主流手机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认证。但是,公司所在的液晶显示行业,其产品的工业品属性导致了行业的增长主要取决于下游消费类电子行业的增长。如下游产品市场增长趋势放缓,或产销状况及市

场热点变化，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需求下滑，则公司产品单一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目前的市场行情，积极进行新项目、新产品的研发。在新项目的研发过程中不排除公司由于资金、经验、投资不足等因素导致不能及时满足客户技术要求的可能，这将对本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2017年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0.84%，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业务具有较强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如果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业务变化或者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的订单大幅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因此，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有效应对上述经营管理风险，公司正积极引进专业的技术、管理与营销人才，增强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与运营能力，设立销售办事处，开拓新客户。

4、人才流失风险

技术经验的积累、成熟操作工人的培养是液晶显示模组制造企业培育核心竞争力的工作重点。液晶显示模组制造产业具有“工序复杂、精细度高”等特点，要求操作人员具有较高的工艺技能水平才能胜任特定岗位工作。培养一名具有熟练操作技术的工人需要较长的周期和较高的成本，因此，具有多年行业研发、生产经验的技术人员是行业人才竞争的焦点。但在激烈的人才竞争环境下，一旦技术人员流失，将导致培训成本上升、技术资料外泄等风险，势必会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有效应对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技术工人流失或短缺的风险，公司需建立更为完善的人才激励综合机制，运用薪酬福利、绩效与任职资格评定、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引导等方法，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公司。

5、产品价格水平下降风险

公司产品最终应用于移动智能终端，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具有产品更新升级快、成熟产品价格下降快的双重特点。随着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价格下降，客户会将降价影响逐级向产业链上游传递。如科莱电子不能在技术研发创新、产品更新换代方面持续保持进步以保证主要产品的价格不出现大幅下降，并超过了公司的成本管控能力，则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有效应对产品价格下降、成本上涨的压力，公司将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进行生产技术改造，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减少手工的操作数量，提升产品生产效率，进而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通过推动员工薪酬体制改革，推进计件工资制，在提升员工收入同时，提升员工的生产效率，降低产品单位人工成本，以应对员工薪酬成本上升可能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1,645,906.55元，较上年增加10,823,752.57元，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大。虽然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应收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大，但不排除应收款项存在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存在应收款项不能收回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应对措施：为了尽可能降低可能出现的客户回款风险，保证资金顺利回笼，公司积极

建立了一套更完善的客户信用管理和风险识系统，在销售合同或订单签订前综合考虑客户付款能力、付款意愿等因素，优先考虑信用良好、有发展前景、生产经营好的客户。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 2017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但由于公司经营策略调整，科莱（香港）公司未继续完成国内外经贸部门的备案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科莱（香港）公司尚未被设立。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公司出具了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承诺。承诺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之前，不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2、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500,000	8,500,000	17.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50,000	4,250,000	8.50%
	董事、监事、高管			4,250,000	4,250,000	8.50%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000,000	100.00%	25,500,000	41,500,000	83.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168,000	63.55%	12,750,000	22,918,000	45.84%
	董事、监事、高管	3,768,000	23.55%	12,750,000	16,518,000	33.04%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6,000,000	—	34,000,00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注：谢炳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上表中董监高持股数不包含实际控制人谢炳崇持股数。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谢炳崇	10,168,000	17,000,000	27,168,000	54.336%	22,918,000	4,250,000
2	陈恩松	3,768,000	17,000,000	20,768,000	41.536%	16,518,000	4,250,000
3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64,000	0	2,064,000	4.128%	2,064,000	0

伙)						
合计	16,000,000	34,000,000	50,000,000	100%	41,500,000	8,5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谢炳崇持有合一同创 45%的出资额；股东谢炳崇与股东陈恩松系舅甥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谢炳崇直接持有公司 27,168,000 股，占有公司总股份的 54.336%，并通过持有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45%的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谢炳崇简历如下：

谢炳崇，男，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 年 1 月至 2006 年 4 月，自主创业；2006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惠州大亚湾泰宏旅游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同控股股东一致，见“（一）控股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4月5日	2017年7月11日	1	34,000,000	34,000,000	2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 3,4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使用募集资金 3,399.06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结余 3.32 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报告期内，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的《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5）。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个人借款	陈延寿	13,000,000.00	6%	12 个月	否
个人借款	谢小央	10,000,000.00	6%	6 个月	否
个人借款	陈丽丽	2,500,000.00	6%	2 个月	否
合计	-	25,500,000.00	-	-	-

注：公司产生个人借款的主要原因系：（1）因公司采购 LCD 液晶面板和 IC 集成电路等原材料需要预付大量款项，造成流动资金短缺，所以需要借款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本期公司销售政策变化，增加赊销比例，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1,063,086.23 元，也进一步造成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况。（3）公司在以前年度因资金充足，未向银行借款。本期出现流动资金不足时，已经与多家银行接洽，但银行授信流程较长，初始授信金额较小，不能快速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所以向陈延寿、谢小央、陈丽丽等个人借款，利率比照银行中长期贷款利率（4.75%）并上浮 26% 计算。陈延寿、谢小央、陈丽丽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亦非公司员工。公司计划在合同期内待现金流充裕时归还借款，并且公司已经开始积极与银行接洽，争取银行信贷支持，减少向个人借款的情况发生。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谢炳崇	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	男	53	高中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陈恩松	董事	男	38	高中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朱小允	董事	女	36	高中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向宝杰	董事	男	37	本科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成忠林	董事	男	34	中专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吕细刚	监事会主席	男	37	大专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陈小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高中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李婷婷	监事	女	27	高中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吴奇华	财务总监	男	40	大专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陈艳菲	董事会秘书	女	36	大专	2016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注：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收到董事成忠林递交的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任命陈榕先生为新任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与董事陈恩松为舅甥关系，公司董事陈恩松与董事朱小允为夫妻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谢炳崇	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	10,168,000	17,000,000	27,168,000	54.336%	0
陈恩松	董事	3,768,000	17,000,000	20,768,000	41.536%	0
合计	-	13,936,000	34,000,000	47,936,000	95.87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长伟	副总经理	离任	副总经理	个人原因
谢炳崇	董事长、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	董事会任命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新任副总经理谢炳崇，男，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年1月至2006年4月，自主创业；2006年4月至2016年4月，任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惠州大亚湾泰宏旅游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2017年7月至今，暂代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位。

注：公司原副总经理吴长伟于2017年7月10日离任，经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由谢炳崇先生暂代副总经理职位。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127	133
行政管理人员	21	21
销售人员	9	10
技术人员	20	28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181	196
------	-----	-----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5
专科	22	30
专科以下	156	161
员工总计	181	19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引进和招聘

公司为实现经营战略目标，稳健发展，把人才作为第一要素，重视人才工作，根据岗位设置及公司发展计划，制定了专门的人才引进和招聘计划，通过专业人才市场、大专院校等多渠道引进、招聘所需人才，建立人才储备制度。

2、培训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自身发展，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养制度及流程，全面加强员工的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业业务技能培训、委外技术培训、部门管理者业务培训、管理者领导力培训等。公司通过不断提升员工的自身素质和专业技能，努力塑造学习型企业。同时公司有计划组织开展各种团队建设活动，进一步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和凝聚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效益，为员工提供行业、地区有竞争力的薪资水平；同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实际情况，建立规范化、系统化的薪资管理体系，为员工获得合法和应有的劳动报酬提供保证，并建立管理职、专业职的双轨道职业发展机制，为有能力、有业绩的人员提供多途径的职业发展通道，全面构建吸引人才、保留人才、激励人才的用人机制。

4、目前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未认定核心员工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高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规范性。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未出现变化。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相关规定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定的各项内控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一次修改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一、《公司章程》第五条

原条款内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 万元。

修订内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二、《公司章程》第十六条

原条款内容为：公司设立时发起为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 2016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公司净资产中的 1,600 万按 1 元每股的价格，折后股份总额 1,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6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1	谢炳崇	63.55	1,016.80
2	陈恩松	23.55	376.80
3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90	206.40
合计		100.00	1,600.00

修订后内容为：公司设立时发起人为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 2016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公司净资产中的 1600 万元按 1 元每股的价格，折合股份总额 1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600 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设立时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1	谢炳崇	63.55	1,016.80
2	陈恩松	23.55	376.80
3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90	206.40
合计		100.00	1,600.00

公司目前各股东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1	谢炳崇	54.336	2,716.80
2	陈恩松	41.536	2,076.80
3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128	206.40
合计		100.00	5,000.00

三、《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做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一、2017年3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议案一：审议《关于制订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六：审议《关于公司与股份认购方签订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审议《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17年3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审议《关于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三、2017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议案一：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六：审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议案七：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八：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九：关于召开《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2017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审议《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暂由董事长谢炳崇暂代》的议案 五、2017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议案一：审议《关于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监事会	2	一、2017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议案一：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

		要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2017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报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一、2017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议案一：审议《关于制订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关于公司与股份认购方签订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审议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2017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三、2017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议案一：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关于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六：审议《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

管理层通过不断加深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和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方面进行培训。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股东的利益。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行使职权、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投资者行使股东职权通过股东大会参与公司治理。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本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资产相互独立，公司资产具有完整性，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者信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被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办理了社会保险。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5、机构独立性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生产、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的办公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8]00649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5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兴、刘国平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8]006498号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莱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莱电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莱电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科莱电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莱电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科莱电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科莱电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莱电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科莱电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科莱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莱电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兴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国平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2,227,041.52	8,030,529.2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 2	11,063,086.23	780,807.90
预付款项	注释 3	45,152,373.18	22,602,565.6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1,569,046.10	1,073,94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注释 5	39,406,818.00	22,944,423.4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1,823,788.22	-
流动资产合计		101,242,153.25	55,432,267.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 7	5,532,491.65	4,670,346.32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 8	41,387.12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9	1,953,174.43	1,829,38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0	112,441.84	26,046.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9,495.04	6,525,777.98
资产总计		108,881,648.29	61,958,045.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注释 11	19,107,641.38	13,789,694.45
预收款项	注释 12	9,269,825.25	10,534,022.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3	940,856.37	1,128,015.82
应交税费	注释 14	513,877.59	2,215,200.60
应付利息	注释 15	603,749.99	296,333.33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6	45,527.38	10,051,663.81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0,481,477.96	38,014,930.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 17	12,5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00,000.00	-
负债合计		42,981,477.96	38,014,930.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18	50,000,000.00	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 19	498,811.85	498,811.8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 20	1,540,135.85	744,430.3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1	13,861,222.63	6,699,872.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900,170.33	23,943,114.9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900,170.33	23,943,11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881,648.29	61,958,045.24

法定代表人：谢炳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奇华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9,462,809.76	156,283,316.43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2	199,462,809.76	156,283,316.4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91,952,027.69	146,434,411.77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2	177,940,265.92	137,041,034.3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3	447,168.04	263,341.76

销售费用	注释 24	2,041,600.51	1,212,610.15
管理费用	注释 25	9,611,283.87	6,535,685.22
财务费用	注释 26	1,266,282.21	298,158.31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7	645,427.14	1,083,581.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8	－	2,531.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9	－	-99,612.00
其他收益	注释 30	24,056.2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34,838.28	9,751,824.1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1	500,010.15	1,499,356.5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2	165.8	3,802.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34,682.63	11,247,378.5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3	77,627.28	2,485,666.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57,055.35	8,761,712.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7,957,055.35	8,761,712.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7,055.35	8,761,712.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57,055.35	8,761,71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57,055.35	8,761,71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56

法定代表人：谢炳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奇华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093,104.84	190,170,808.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4	689,821.9	13,06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782,926.74	19,018,387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834,007.56	164,704,580.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85,595.03	10,395,148.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1,704.84	3,106,18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4	4,985,321.36	10,896,38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46,628.79	189,102,30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 35	-39,663,702.05	1,081,573.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53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6,53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9,619.00	5,167,58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9,619.00	7,167,58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619.00	-5,161,04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4	25,5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00,000.00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4	23,990,166.6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90,166.6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833.33	1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3,487.72	7,920,523.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30,529.24	110,00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7,041.52	8,030,529.24

法定代表人：谢炳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奇华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	-	-	-	498,811.85	-	-	-	744,430.31	-	6,699,872.82	-	23,943,11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	-	-	-	498,811.85	-	-	-	744,430.31	-	6,699,872.82	-	23,943,11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00,000.00	-	-	-	-	-	-	-	795,705.54	-	7,161,349.81	-	41,957,05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957,055.35	-	7,957,05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	-	-	-	-	-	-	-	-	-	-	-	34,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00,000.00	-	-	-	-	-	-	-	-	-	-	-	3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95,705.54	-	-795,705.5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95,705.54	-	-795,705.5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98,811.85	-	-	-	1,540,135.85	-	13,861,222.63	-	65,900,170.3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	-	-	-	500,000.00	-	-	-	744,430.31	-	-818,597.3	-	13,181,40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	-	-	-	500,000.00	-	-	-	-	-	-818,597.30	-	13,181,40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	-	-	-1,188.15	-	-	-	744,430.31	-	7,518,470.12	-	10,761,71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761,712.28	-	8,761,71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44,430.31	-	-744,430.3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44,430.31	-	-744,430.3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0,000.00	-	-	-	-1,188.15	-	-	-	-	-	-498,811.85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500,000.00	-	-	-	-1,188.15	-	-	-	-	-	-498,811.85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	-	-	-	498,811.85	-	-	-	744,430.31	-	6,699,872.82	-	23,943,114.98

法定代表人：谢炳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奇华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由谢炳崇、林甲镇、陈恩松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0.00 万元，其中谢炳崇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00%；林甲镇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00%；陈恩松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00%。并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7103248411 的营业执照。

2008 年 3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00 万元，其中由股东谢炳崇、股东林甲镇和股东陈恩松分别出资 1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炳崇	170.00	34.00
林甲镇	165.00	33.00
陈恩松	165.00	33.00
合计	500.00	100.00

2015 年 6 月 5 日，原股东林甲镇将所持有公司 3%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转让给谢炳崇；原股东林甲镇将所持有公司 30%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0 万元转让给陈恩松。该股权转让于 2015 年 6 月 5 日，业经深证联合产权交易所见证证书编号 JZ20150605125 见证。

出资额转让后的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炳崇	185.00	37.00
陈恩松	315.00	63.00
合计	50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50.00 万元，其中由股东谢炳崇出资 800.00 万元、股东陈恩松出资 5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0.00 万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炳崇	985.00	72.96
陈恩松	365.00	27.04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350.00	100.00

2016年2月19日，公司接受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投资200.00万元，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200.00万元获得本公司12.90%的股份，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0.00万元。

出资额转让后的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谢炳崇	985.00	63.55
陈恩松	365.00	23.55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2.90
合计	1,550.00	100.00

2. 股份制改制阶段

根据2016年4月23日科莱电子（筹）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规定，以2016年2月29日为基准日，将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0万元。原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为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筹）的全体发起人，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2016年2月29日深圳市科莱电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1,649.88万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1:0.9698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1,600.00万股，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49.88万元转为资本公积。此次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600.00万元。

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谢炳崇	1,016.80	63.55
陈恩松	376.80	23.55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6.40	12.90
合计	1,600.00	100.00

根据2017年3月2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向现有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3,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400万元。其中由股东谢炳崇出资1,700.00万元、股东陈恩松出资1,7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龙田社区莹展工业区B5A栋301，法定代表人为谢炳崇，实际控制人为谢炳崇。

（二）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的购销；国内贸易（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LCM（液晶模块）、手机配件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制造行业。目前主要产品为 LCM（液晶模块）。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5 月 9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12 个月，并且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股东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

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

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

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 2：特殊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应收出口退税款，合并范围内应收款等，一般不计提坏账，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采用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特殊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

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

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

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

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产品模具费	2 年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主要是根据客户下订单，经销售部门审核，由仓库准备发货，收到对方客户签章的送货单，作为产品的风险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的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

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

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

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实行之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24,056.21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将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24,056.21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99,612.00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该规定，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国科发火〔2008〕36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规定只要经过认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都可以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 2017 年度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取得了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1744202443，有效期为三年，2017-2019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7〕34 号）第一条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8 号）第二条企业在汇算清缴期内按照《评价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取得科技型中小企业登记编号的，其汇算清缴年度可享受《通知》规定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上提交信息获坪山区科技创新服务署通过，本汇算清缴年度可享受《通知》规定的研发费用 75% 税前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85.64	108,244.36
银行存款	2,224,255.88	7,922,284.88
合计	2,227,041.52	8,030,529.24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45,906.55	100.00	582,820.32	5.00	11,063,086.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645,906.55	100.00	582,820.32	5.00	11,063,086.2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2,153.98	100.00	41,346.08	5.03	780,807.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22,153.98	100.00	41,346.08	5.03	780,807.90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 （1）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635,406.65	581,770.33	5.00
1—2 年	10,499.90	1,049.99	10.00
合计	11,645,906.55	582,820.32	5.0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17,386.38	40,869.32	5.00
1—2 年	4,767.60	476.76	10.00
合计	822,153.98	41,346.08	5.0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1,474.24 元。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0,588,828.35	90.92	529,441.42
深圳市吉而泰电子有限公司	665,322.70	5.71	33,266.13
深圳市洲际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336,830.60	2.89	16,841.53
浙江华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120.00	0.34	1,956.00
重庆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10,499.90	0.09	1,049.99
合计	11,640,601.55	99.95	582,555.07

6.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 期末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152,373.18	100.00	22,498,135.68	99.54
1 至 2 年	---	---	104,430.00	0.46
合计	45,152,373.18	100.00	22,602,565.68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旗丰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30,651,392.74	67.88	2017 年	未到货
深圳市星诺通科技有限公司	11,606,071.36	25.70	2017 年	未到货
深圳市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06,333.03	2.01	2017 年	未到货
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53,021.35	1.45	2017 年	未到货
深圳市天磊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1,936.47	1.38	2017 年	未到货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合计	44,438,754.95	98.42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5,838.00	100.00	166,791.90	9.61	1,569,046.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35,838.00	100.00	166,791.90	9.61	1,569,046.1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6,780.00	100.00	62,839.00	5.53	1,073,94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36,780.00	100.00	62,839.00	5.53	1,073,941.00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5,838.00	30,791.90	5.00
1—2年	1,000,000.00	100,000.00	10.00
2—3年	120,000.00	36,000.00	30.00
合计	1,735,838.00	166,791.90	9.61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16,780.00	50,839.00	5.00
1—2年	120,000.00	12,000.00	10.00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1,136,780.00	62,839.00	5.53

（3）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791.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39.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500,000.00	1,000,000.00
押金	234,152.00	120,000.00
备用金	1,686.00	16,780.00
合计	1,735,838.00	1,136,78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1-2 年	40.33	70,000.00
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8.80	25,000.00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17.28	30,000.00
深圳市和天福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120,000.00	2-3 年	6.91	36,000.00
李华	房屋押金	114,152.00	1 年以内	6.58	5,707.60
合计		1,734,152.00		99.90	166,707.60

6. 本报告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情况。

7. 本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9. 本报告期末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541,128.00	---	36,541,128.00	22,699,664.34	---	22,699,664.34
在产品	784,475.54	---	784,475.54	244,759.10	---	244,759.10
发出商品	2,081,214.46	---	2,081,214.46	---	---	---
合计	39,406,818.00	---	39,406,818.00	22,944,423.44	---	22,944,423.44

2. 本报告期末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823,788.22	---
合计	1,823,788.22	---

注释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7,600,442.84	228,393.00	147,831.00	7,976,66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0,239.31	---	207,430.65	1,687,669.96
重分类	---	---	---	---
购置	1,480,239.31	---	207,430.65	1,687,669.96
在建工程转入	---	---	---	---
其他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其他减少	---	---	---	---
4. 期末余额	9,080,682.15	228,393.00	355,261.65	9,664,336.80
二、累计折旧	---	---	---	---
1. 期初余额	3,058,456.57	161,154.11	86,709.84	3,306,32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780,105.29	16,625.04	28,794.30	825,524.63
重分类	---	---	---	---
本期计提	780,105.29	16,625.04	28,794.30	825,524.63
其他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其他减少	---	---	---	---
4. 期末余额	3,838,561.86	177,779.15	115,504.14	4,131,845.15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重分类	---	---	---	---
本期计提	---	---	---	---
其他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其他减少	---	---	---	---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5,242,120.29	50,613.85	239,757.51	5,532,491.65
2. 期初账面价值	4,541,986.27	67,238.89	61,121.16	4,670,346.32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本报告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45,149.57	45,149.57
购置	45,149.57	45,149.57
内部研发	---	---
其他原因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其他原因减少	---	---
4. 期末余额	45,149.57	45,149.57
二. 累计摊销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2.45	3,762.45
本期计提	3,762.45	3,762.45
其他原因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其他原因减少	---	---
4. 期末余额	3,762.45	3,762.45
三. 减值准备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计提	---	---
其他原因增加	---	---

项目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	---
四. 账面价值	---	---
1. 期末账面价值	41,387.12	41,387.12
2. 期初账面价值	---	---

2.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注释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产品模具费	1,829,385.39	3,110,728.17	2,986,939.13	---	1,953,174.43
合计	1,829,385.39	3,110,728.17	2,986,939.13	---	1,953,174.43

注释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9,612.22	112,441.84	104,185.08	26,046.27
合计	749,612.22	112,441.84	104,185.08	26,046.27

2. 本报告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注释1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8,710,641.38	13,559,694.45
应付设备款	397,000.00	230,000.00
合计	19,107,641.38	13,789,694.45

1.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注释12.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269,825.25	10,534,022.25
合计	9,269,825.25	10,534,022.25

2.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注释1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28,015.82	10,726,328.34	10,913,487.79	940,856.3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2,107.24	172,107.24	---
合计	1,128,015.82	10,898,435.58	11,085,595.03	940,856.3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8,015.82	9,944,624.54	10,131,783.99	940,856.37
职工福利费	---	603,702.94	603,702.94	---
社会保险费	---	115,459.93	115,459.93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86,421.76	86,421.76	---
补充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费	---	14,404.67	14,404.67	---
生育保险费	---	14,633.50	14,633.50	---
住房公积金	---	53,531.00	53,531.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009.93	9,009.93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128,015.82	10,726,328.34	10,913,487.79	940,856.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43,479.38	143,479.38	---
失业保险费	---	28,627.86	28,627.86	---
合计	---	172,107.24	172,107.24	---

4.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1)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2018 年 1 月。

注释1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03,307.41	1,985,331.98
增值税	---	199,175.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4,023.97
教育费附加	---	10,017.12
印花税	3,569.20	6,652.20
个人所得税	7,000.98	---
合计	513,877.59	2,215,200.60

注释15.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603,749.99	296,333.33
合计	603,749.99	296,333.33

本公司与陈延寿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6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1月，借款金额800.00万元，年利率6.00%，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公司与陈延寿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6年8月1日至2019年8月1月，借款金额200.00万元，年利率6.00%，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与陈延寿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月1月，借款金额1,300.00万元，年利率6.00%，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2017年7月4日至2017年7月5日，本公司提前归还陈延寿借款合计2,300.00万元，并于2017年7月4日归还借款利息990,166.67元。

本公司与谢小央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月1月，借款金额1,000.00万元，年利率6.00%，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与陈丽丽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2017年10月1日至2020年10月1月，借款金额250.00万元，年利率6.00%，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注释16.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借款	---	10,000,000.00
往来款	---	6,484.81
预提费用	45,527.38	45,179.00
合计	45,527.38	10,051,663.81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一)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借款-谢小央	10,000,000.00	---
个人借款-陈丽丽	2,500,000.00	---
合计	12,500,000.00	---

注释18.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陈恩松	3,768,000.00	17,000,000.00	---	---	---	17,000,000.00	20,768,000.00
谢炳崇	10,168,000.00	17,000,000.00	---	---	---	17,000,000.00	27,168,000.00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64,000.00	---	---	---	---	---	2,064,000.00
股份总数	16,000,000.00	34,000,000.00	---	---	---	34,000,000.00	50,000,0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向现有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00 万股，发行价每股 1 元，募集资金总额 3,400 万元。其中由股东谢炳崇出资 1,700.00 万元、股东陈恩松出资 1,7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第 000260 号验资报告审验。

注释1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8,811.85	---	---	498,811.85
合计	498,811.85	---	---	498,811.85

注释2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4,430.31	795,705.54	---	1,540,135.8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744,430.31	795,705.54	---	1,540,135.85

注释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99,872.82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99,872.8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7,055.3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5,705.54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优先股股利	---	---
对其他的其他分配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其他利润分配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61,222.63	---

注释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239,154.84	149,156,608.03	128,320,037.84	110,906,466.94
其他业务	31,223,654.92	28,783,657.89	27,963,278.59	26,134,567.45
	199,462,809.76	177,940,265.92	156,283,316.43	137,041,034.3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168,239,154.84	148,988,821.39	128,320,037.84	110,906,466.94
合计	168,239,154.84	148,988,821.39	128,320,037.84	110,906,466.94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CM(液晶显示模组)	168,239,154.84	148,988,821.39	128,320,037.84	110,906,466.94
合计	168,239,154.84	148,988,821.39	128,320,037.84	110,906,466.9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湖南唯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519,009.56	14.57
贵州弘鑫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1,961,538.46	13.05
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8,776,304.59	11.16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深圳市吉而泰电子有限公司	18,774,702.94	11.16
江西凸凸科技有限公司	17,388,055.56	10.34
合计	101,419,611.11	60.28

续表

客户名称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深圳市吉而泰电子有限公司	34,961,045.98	22.37
贵州弘鑫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3,214,358.97	8.46
深圳市宇粹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11,885,117.26	7.60
深圳协鑫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9,647,543.25	6.17
深圳市宏发展电子有限公司	9,578,106.84	6.13
合计	79,286,172.30	50.73

注释2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522.00	126,247.89
教育费附加	96,514.58	54,106.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572.56	36,070.83
车船税	720.00	---
印花税	59,838.90	46,916.79
合计	447,168.04	263,341.76

注释2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保险	925,553.60	904,339.15
交通差旅费	116,984.00	112,795.80
业务招待费	319,444.70	183,465.90
水电及租赁费	504,583.44	---
办公费	107,379.68	---
展会费	60,304.09	---
其他费用	7,351.00	12,009.30
合计	2,041,600.51	1,212,610.15

注释2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保险	2,241,597.32	2,218,382.21
办公费	249,633.12	78,750.1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及汽车支出	132,931.47	51,882.63
业务招待费	11,741.24	17,997.00
折旧及摊销	41,538.40	21,910.12
物料消耗及维修费	28,832.31	73,701.69
水电及租赁费	712,380.64	638,215.89
税金	---	14,588.36
中介及审核服务费	864,996.39	1,853,025.56
其他	500.00	42,822.46
研发费用	5,327,132.98	1,524,409.17
合计	9,611,283.87	6,535,685.22

注释2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97,583.33	296,333.33
减：利息收入	49,036.49	13,064.85
银行手续费	17,735.37	---
其他	---	14,889.83
合计	1,266,282.21	298,158.31

注释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45,427.14	1,083,581.94
合计	645,427.14	1,083,581.94

注释2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理财产品）	---	2,531.51
合计	---	2,531.51

注释2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99,612.00
合计	---	-99,612.00

注释30.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稳岗补贴	24,056.21	---
合计	24,056.21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4,056.21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056.21	---	

注释3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挂牌补助	500,000.00	---	500,000.00
盘盈利得	---	---	---
违约赔偿收入	---	---	---
久悬未决收入	---	---	---
其他	10.15	1,499,356.55	10.15
合计	500,010.15	1,499,356.55	500,010.15

注释3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	---	---
对外捐赠	---	---	---
久悬未决支出	---	---	---
非常损失	---	---	---
盘亏损失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
其他	165.80	3,802.15	165.80
合计	165.80	3,802.15	165.80

注释3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4,022.85	1,533,911.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395.57	951,754.60
合计	77,627.28	2,485,666.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34,682.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5,202.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8,680.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9,989.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因适用税率调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18.50
研发加计扣除影响	-599,302.46
所得税费用	77,627.28

注释3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9,036.49	13,064.85
往来款	112,200.00	---
收到补贴款	524,056.21	---
其他	4,529.20	---
合计	689,821.90	13,064.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893,592.36	3,101,164.84
往来款	87,200.00	7,795,224.24
其他	4,529.00	---
合计	4,985,321.36	10,896,389.0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个人借款	25,5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5,500,000.00	1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个人借款	23,000,000.00	---
支付借款利息	990,166.67	---
合计	23,990,166.67	---

注释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957,055.35	8,761,712.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5,427.14	1,083,581.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5,524.63	765,990.60
无形资产摊销	3,762.4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6,939.13	1,033,76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4,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7,583.33	296,333.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53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95.57	951,75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62,394.56	3,171,187.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96,406.29	-4,514,668.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4,797.66	-10,461,552.1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3,702.05	1,081,573.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27,041.52	8,030,529.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30,529.24	110,005.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3,487.72	7,920,523.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27,041.52	8,030,529.24
其中：库存现金	2,785.64	108,244.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24,255.88	7,922,284.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7,041.52	8,030,529.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9,107,641.38	19,107,641.38	19,036,912.41	70,728.97	---	---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利息	603,749.99	603,749.99	603,749.99	---	---	---
其他应付款	45,527.38	45,527.38	45,527.38	---	---	---
金融负债小计	19,756,918.75	19,756,918.75	19,686,189.78	70,728.97	---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3,789,694.45	13,789,694.45	13,231,877.93	540,416.52	17,400.00	---
应付利息	296,333.33	296,333.33	296,333.33	---	---	---
其他应付款	10,051,663.81	10,051,663.81	10,051,663.81	---	---	---
金融负债小计	24,137,691.59	24,137,691.59	23,579,875.07	540,416.52	17,400.00	---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谢炳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一）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陈恩松	公司股东、董事
朱小允	公司股东陈恩松配偶、董事
向宝杰	公司董事
陈榕	公司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吕细刚	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婷婷	公司监事
陈小芳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艳菲	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奇华	公司财务总监
谢炳利	公司股东谢炳崇的兄弟
深圳市合一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人股东，持有公司 206.4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128%
惠州大亚湾泰宏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谢炳崇、陈恩松分别持有该公司股份比例为 25.00%；公司股东谢炳崇在该企业担任监事
惠州市华大世纪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谢炳崇、陈恩松曾在该企业均有持股；公司股东陈恩松曾在该企业任职监事

（二）关联方交易

1.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3.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托管情况。
4.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联承包情况。
5.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
6.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担保情况。
7.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
8.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9.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10. 本报告期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	上期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99,612.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056.21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2,531.5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65	1,495,554.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585.08	-349,618.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445,315.48	1,048,855.4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3	0.2058	0.2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5	0.1943	0.1943

深圳市科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